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西宁~日月山 750/330kV 电磁环网解环工程

项 目 编 号 青发改能源【2014】1194 号

建 设 地 点 青海省西宁市湟中县

验 收 单 位 国网青海省电力公司

2018 年 12 月 21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西宁~日月山 750/330kV 电磁环网解环工程	行业类别	输变电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国网青海省电力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青海省水土保持局 青水水保〔2014〕195号, 2014年10月27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国家电网公司 国家电网基建【2016】94号(含水土保持初步设计章节)、2016年1月29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5年6月开工, 2016年12月完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中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中国电建集团青海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黄河流域水土保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青海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青海智鑫电力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北京北林丽景生态环境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 号文），国网青海省电力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1 日在西宁组织召开了“西宁～日月山 750/330kV 电磁环网解环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国网青海省电力公司、监测单位黄河流域水土保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北京北林丽景生态环境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青海智鑫电力监理咨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中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中国电建集团青海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青海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与专家共 16 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察看了项目现场，查阅了相关技术资料，并听取了项目各技术服务单位关于水土保持监理、监测、设施验收工作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西宁～日月山 750/330kV 电磁环网解环工程位于西宁市湟中县。工程属输变电项目 I 级工程。工程于 2015 年 6 月 10 日开工，2016 年 12 月 10 日完工，建设总工期 18 个月。通过开断鑫恒～营庄南侧 II 回、康城～继光 I 回 330kV 线路，新建鑫恒～康城 330kV 线路、营庄～继光 330kV 线路，架设双回线路长 $2 \times 11.314\text{km}$ ，单回线路长 1.1km。共新建杆塔 36 基，其中双回直线塔 22 基，双回

耐张塔 12 基，单回耐张塔 2 基。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4 年 6 月，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中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了《西宁~日月山 750/330kV 电磁环网解环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2014 年 9 月 26 日，青海省水土保持局在西宁市组织了《西宁~日月山 750/330kV 电磁环网解环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送审稿）的技术评审。2014 年 10 月 24 日，青海省水土保持局对西宁~日月山 750/330kV 电磁环网解环工程水土保持方案进行了批复（青水水保[2014]195 号）。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7.30hm²。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16 年 1 月 29 日国家电网公司以国家电网基建【2016】94 号批复了本项目的初步设计（含水土保持初步设计章节）。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建设单位委托黄河流域水土保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对本项目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并于 2018 年 9 月完成了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工程施工期间扰动地表面积控制在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施工中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措施，水土保持效果显著。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满足验收要求。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18 年 9 月，北京北林丽景生态环境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受建设管理单位委托编制完成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后续设计、监理、监测工作，依法足额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总体质量合格；完成了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实现了水土流失防治目标；运行期间管理维护责任落实到位，具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依法足额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同意该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国网青海检修公司在运行维护过程中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水土保持设施持续稳定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 工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 注
组 长	贾 昆	国网青海省电力公司	处长	贾昆	建设单位
成 员	王海亭	国网青海省电力公司	高工	王海亭	建设单位
	尚福瑞	国网青海省电力公司	高工	尚福瑞	
	陈海龙	国网青海省电力公司建设公司	高工	陈海龙	
	许发森	国网青海省电力公司建设公司	项目经理	许发森	
	惠冬杰	国网青海省电力公司建设公司	工程师	惠冬杰	
	荆可	国网青海省电力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	工程师	荆可	
	温生仓	国网青海省检修公司	高工	温生仓	
	张恒	北京北林丽景生态环境规划设计院	工程师	张恒	水土保持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王斌	黄河流域水土保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高 工	王斌	水土保持 监测单位
	程彬	青海智鑫电力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程彬	水土保持 监理单位
	李四福	中南电力设计院	高 工	李四福	水土保持 方案编制 单位
	智辉	青海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智辉	水土保持 施工单位
	颜林霞	青海省水电设计院	高 工	颜林霞	特邀专家
	王江天	青海省水电设计院	高 工	王江天	
	吴玉峰	甘肃省水水土保持科学研究所	高 工	吴玉峰	